

证券代码：836344

证券简称：隆海生物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河北隆海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2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3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韩志广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安县支行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安县支行贷款，预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贷款期限两年。为保证该借款的实现，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实际控制人韩志广及配偶韩改荣、董事韩志彬、曹贵林及监事韩书文无偿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方控股股东、董事、实际控制人韩志广及配偶韩改荣、董事韩志彬、曹贵林及监事韩书文无偿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一十二条第（五）项，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董事韩志广、韩志彬、曹贵林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隆海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河北隆海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9 日